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十六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

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載於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所載普通決議案已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十六日（星期三）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茲提述遠東控股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均為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載有(其中包括)未來出售事項及授出出售授權（「該通函」）及本公司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告所採用之詞彙與該通函內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普通決議案（「普通決議案」）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為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監票人，負責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處理點票事宜。

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由於超過50%投票表決贊成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普通決議案，普通決議案已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各項普通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概約%)	
	贊成	反對
就出售中軟國際有限公司股份，授出出授 權予本公司董事	196,141,910 (100%)	0 (0%)

於股東特別大會舉行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516,845,064股，乃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投票贊成或反對普通決議案之股份總數。概無股東須就普通決議案放棄投票。亦無股東獲授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僅可投票反對普通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遠東控股國際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嚴榮權

香港，二零一四年七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八名董事，其中四名執行董事，分別為邱德根太平紳士、邱達偉先生、嚴榮權先生及葉毅生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為邱達文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林家禮博士、王恩恆先生及李均雄先生。